

# 通 知

99 年 5 月 21 日

檢送 貴系(所)應屆畢業研究生(碩二以上)各項資料,請配合辦理相關事項,並於規定時間內將資料送回本組,以憑辦理。

附件:1.碩士班論文口試成績登記表(六、七月份填送口試日期及成績用)

- 2.98 學年度畢業生離校手續注意事項
- 3.研究生畢業程序及繳交畢業論文須知
- 4.博士學位考試注意事項
- 5.碩士班畢業程序說明

## 辦理事項:

一、 碩士班論文口試成績登記(資料:附件1)

1.六、七月各生論文口試日期及成績請填寫於「口試成績登記表」並註明填送日期,依**第三項**表列日期以**影本**分批擲回本組,以便製發畢業證書。

2.其他月份口試名單登記表請逕由註冊組網頁下載。

二、 畢業相關須知及說明亦請公告週知,電子檔另行寄送(資料:附件2、3、4、5)

三、 重要時程

1.畢業典禮:6月12日(六)--當天不發證書

2.本學期論文口試截止日期:7月31日

3.辦理畢業離校截止日期:8月31日

4.核發畢業證書日期(7月1、2日因本組同仁支援大學指考試工作,不發證書)

類別	口試名單送註冊組日期	畢業證書		備 註
		發給日期	證書日期	
碩士班	5月25日前	5月31日起	5月31日	
	6月23日前	6月25日 14:00起	6月25日	6月25日前舉行口試者
	6月28日起開始送出 請陸續送出,以免影響同學 服役入伍時間。(第一梯次 為8月9日)	7月31日起	7月31日	6月26日以後舉行口試者。惟 口試成績須於欲領取畢業證書 之3日前送達本組始得領取。
博士班	1. 欲參加畢業典禮者,需於6月4日前完成論文口試,並將口試成績送達註冊組始得上台參加授證儀式。 2. 口試成績單正本、審定書影本送達註冊組三天後發放畢業證書。			

## 注意事項:

一、為免發生口試委員資格認定的爭議,口試委員名冊請隨口試名單一併送出,方便本組事先審核。

二、合聘教師請一律認定為校內口試委員。



註冊組 啟